

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电事业部燃料智能化验系统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ZB2023-04-3-270-01)

项目所在地区: 准大发电公司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杭锦发电公司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乌斯太热电厂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

1. 招标条件

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准大发电公司燃料智能化管控系统改造、杭锦发电公司燃料智能化项目、乌斯太热电厂燃料智能化验系统升级改造三个项目已由集团公司批复立项,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准大发电公司、杭锦发电公司、乌斯太热电厂燃料智能化验系统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为准大发电公司、杭锦发电公司、乌斯太热电厂燃料智能化系统中智能化验部分)。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1) 准大发电公司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大饭铺村,公司距离准格尔旗 11 公里,距离呼和浩特市 130 公里。

(2) 杭锦发电公司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境内,在杭锦旗东南约 40km 处,厂区西邻塔然高勒镇,南接 109 国道,北靠塔然高勒煤田,东侧分布有农庄。

(3) 乌斯太热电厂位于内蒙古阿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位于黄河、包兰铁路和 110 国道西侧,距黄河直线距离约 7km;乌海市乌达区西南约 7km,在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境内;紧邻乌海机场和乌海西火车站。

2.2 规模:本期工程的建设主要目的是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减少人工干预,保证化验数据不落地及化验结果的可靠性、及时性,实现来煤采样、制样、化验全过程无人化、自动化、智能化、精细化、堵塞管理漏洞。本期工程分别为准大发电公司燃料智能化验系统改造、杭锦发电公司燃料智能化验系统改造、乌斯太热电厂燃料智能化验系统改造,共计 3 套燃料智能化验系统。

本项目主要包括 3 套全自动智能燃料化验系统,该系统必须与全自动制样系统、煤

样气动传输系统、燃料管控系统无缝衔接，实现燃料管理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同时还包括所涉及到的设备及材料供货（包含辅材、现场施工设计、安装施工、调试服务、相关试验、技术培训等全部内容）。

2.3 建设工期:设备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设备安装、调试期为设备到货后 30 天（总建设工期暂定 2023 年 06 月 01 日-2023 年 08 月 30 日）。

2.4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统一招标，分别与准大发电公司、杭锦发电公司、乌斯太热电厂签订合同）

2.5 本次招标采购设备的名称、数量、技术规格:3 套燃料智能化验系统及其涉及到的设备及材料供货（包含辅材、现场施工设计、安装施工、燃料智能化建设相关接口、调试服务、相关试验、技术培训等），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规范书。

2.6 交货地点:项目现场买方指定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条件

3.1.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3.1.2 投标人财务、信誉等方面应具备下列条件：

(1)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

(2)没有处于行政主管部门或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内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

(3)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没有经鉴定部门认定的因其产品引起的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或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4)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5)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3.2 专用资格条件

3.2.1 资质要求：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2.2 业绩要求：近3年内（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完工日期为准），投标人需具备2个已完工的300WM及以上燃煤电厂的全自动燃料智能化验系统改造的供货业绩，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包括合同封面、供货范围、签字盖章页）及相关验收证明。

3.2.3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2.4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4月23日09时00分起至2023年04月28日17时00分止。

获取方式：

4.1 下载安装投标管家：投标人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首页（<https://ec.chng.com.cn>）“服务中心-->下载专区”下载并安装投标管家。

4.2 购买：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线上购买招标文件。登录投标管家，选择参与的项目购买文件。

4.3 联系人：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页面务必填写本次投标的业务联系人，在发标、澄清、评标期间等环节的通知，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4 下载：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后，点击“招标文件-->文件下载”，在点击确认下载后便可获得招标文件。

4.5 客服电话 400-010-1086。

4.6 招标文件费：

标段“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电事业部燃料智能化验系统改造项目”售价：1500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5日09时00分；

5.2 递交方式：通过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chng.com.cn>）智能招评标系统投标管家递交文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5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chng.com.cn>）。到开标时间后，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上集中解密。递交过程记录在案，以存档备查。

7. 其他

7.1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chng.com.cn)（<https://ec.chng.com.cn>）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介提供的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7.2 注册、登录

7.2.1. 本项目采用线上招标，投标人须访问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完成注册、交费、下载文件等有关操作，采用以下2种方式登录：

- （1）使用“中招互连”手机APP扫描投标管家的二维码登录；
- （2）直接通过用户名、密码登录。

7.3 CA证书办理及驱动下载

CA证书用于确保招标投标过程文件合法性及投标文件保密性。没有办理CA证书，将无法加解密投标文件，也无法参加网上开标。

投标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CA证书相关事宜。如未安装“中招互连”APP，请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服务中心-->下载专区”，先下载并安装投标管家；安装完毕后打开投标管家，在页面右下角点击立即开通。使用手机扫码下载、注册“中招互连”APP，并自助办理CA证书。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扫码签章、扫码加密等所有流程全部使用中招互连APP操作。如有问题，请联系客服电话：4006664230。

7.4 投标文件的递交注意事项

7.4.1.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7.4.2. 投标人请于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管家，进入投标文件递交页面进行相关操作。投标人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准备。

7.4.3. 投标文件递交（提交）的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成功上传指定信息平台，招标人不予受理。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失败负责。

温馨提示: 为避免大量投标人同一时间内上传投标文件造成系统拥堵, 保证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指定信息平台, 建议投标人至少提前 2 天开始上传, 确保上传成功。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华能招标有限公司企业管理与法律合规部 (400-010-1086)。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监督电话: 0471-6207059。邮箱:mnjtjwxf@163.com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电事业部

地 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港湾大厦

联 系 人: 牛丹辉

电 话: 13224732012

电子邮件: 18504838856@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七北路 10 号

联 系 人: 杨先生、刘先生

电 话: 400-010-1086 转 8206、400-010-1086 转 8222

电子邮件: lb_liu@chng.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签名)

(盖章)